

关于印发渭桥乡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行政村：

为进一步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，持续深化“五微”行动，促进全域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“全国最干净城市”打造，实现“五美”目标，现将《渭桥乡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村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- 附件：
- 1.渭桥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
 - 2.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责任分工
 - 3.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现场评估内容及分值标准。
 - 4.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排查问题整改清单

中共渭桥乡委员会
渭桥乡人民政府
2023年4月10日

渭桥乡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中央及省市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持续深化微改造提升、微景区培育、微创意运营、微循环发展、微奉献治理“五微”行动，巩固提升全乡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改善行动成果，促进全域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“全国最干净城市”打造，实现产业丰美、环境优美、乡风纯美、社会和美、生活甜美“五美”目标，聚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现结合我乡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的决策部署和省、市工作安排，按照《休宁县“十四五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结合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夏秋冬”四季战役，以农村“三大革命”“五清一改”为重点，对农村人居环境进行整治提升，不断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，持续改善村容村貌，全面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。

二、行动范围

全乡 10 个行政村，重点对沿河沿路及沿线村庄，景区景点及重要节点村庄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大排查、大整治、大提升、大比武”（简称“四大”）专项行动。

三、行动内容

（一）村容村貌（50分）。村内无私搭乱建现象；村内公共活动区域、闲置场地无乱堆乱放现象，农户院内外生产生活资料堆放整齐有序；畜禽散养得到有效管控，废弃畜禽圈舍、有色破损围挡及确无保留价值的残垣断壁得到及时清理；无破损或废弃的广告牌，墙面、地面、电线杆、路灯等无乱涂乱画和无序张贴现象公共基础设施管护到位，无严重破损现象，绿化地无杂草丛生现象；无违法占用耕地堆放建筑材料、生产资料（机械）、经营物品等现象。

（二）生活生产垃圾（15分）。无生活和建筑积存垃圾；无垃圾箱满溢、周围堆放、腐化黑臭等情况，无在垃圾箱内或露天焚烧垃圾等现象；环卫设施完好，无破损现象；无病死畜禽尸体、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和农作物秸秆等随意丢弃现象。

（三）生活污水（10分）。无畜禽粪污直排、污水横流现象；河塘沟渠无漂浮物、淤积物，水体干净；污水处理设施无破损、正常运转，管护到位；无黑臭水体现象。

（四）厕所革命（10分）。公厕干净整洁、无设施破损现象，管护制度、人员上墙；卫生改厕无突出问题、厕所干净整洁；废弃旱厕和露天粪坑得到及时清理。

（五）沿河沿路环境（15分）。河道内无垃圾及两侧无私搭乱建，无私自排污等行为；道路路肩、排水沟无散落垃圾、无

材料乱堆乱放、无占用路肩毁绿种菜等行为，道路路域清洁美观；道路可视范围内无白色垃圾、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、有色废弃物围挡等杂物。

四、行动步骤

专项行动从2023年3月开始，到2023年12月完成。

（一）大排查

各村要对辖区内人居环境开展全面排查，制定“问题、目标、责任、时间”问题整改清单，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期限，问题整改清单（附件4）在4月15日上报乡美丽乡村办。

（二）大整治

对照问题整改清单，实行闭环式整治。对于卫生保洁、乱堆乱放、乱贴乱挂、基础设施管护等村庄环境问题要在排查中立行立改解决；对于卫生改厕、污水处理、村容村貌提升等问题要明确时间、任务表，力争在6月底前完成整改；需要长期坚持的，要建立长效管护机制。

（三）大提升

各村要聚焦乡村空间，注重系统规划、风貌协调、品质提升，禁止大拆大建和形象工程，尊重首创、突出匠心，着力保护徽州文脉、保留村庄肌理、保存乡土韵味，大力实施“五微”行动，打造特色亮点，充分展现休宁“路净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”的美丽宜居乡村。

（四）大比武

建立“月度评、季度调、年度考”的赛马机制。

1. 月度评。由乡督查组于每月20日前，选取3至4个行政村开展督查、评分，按照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行动”现场评估内容及分值标准》（附件3）进行扣分，实行问题点位拍照扣分制，建立整改台账，限期整改，实销号管理，督查组跟踪督促整改，未在规定时间内销号的点位，次月加重双倍扣分。

2. 季度调。依据各村的每月得分测算出季度综合得分，并排名通报。每季度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调度会。

3. 年度考。依据各村的每季度得分测算出年度综合得分，作为乡政府对各村的年度考核依据。

4. 评分办法。实行百分制，每月对督查村进行打分、排名，季度、年度综合打分、排名。**月度打分：**由乡督查组对抽查村打分（占30%），上月反馈问题点位整改复核打分（占20%），上级部门开展的抽查打分（占40%），党建办“月比季评年赛”月度比拼分数（占10%），综合计算本月行政村得分。**季度打分：**取月得分平均值。**年度打分：**取季度得分平均值。

五、结果运用

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“月度评”考核结果纳入乡文明办创建全域全国文明城市（最干净城市）月考评的重要内容，同时“年度考”结果纳入乡政府对各村的责任目标和乡村振兴考核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统筹推进。成立渭桥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，由乡党委书记和乡长任组长，下设办公室和督查组。各行政村要成立农村人居环境“四大”专项行动专班，抓好具体实施，村庄要有专人负责，村干部带头冲在一线。

（二）广泛动员，全民参与。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作用，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，引领村民崇尚文明、树立新风，培育文明健康方式。制定和完善村规民约，树立和宣传保护环境典型。全面提高农村群众文明健康意识，引导农村群众和村集体经济组织全程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利用大喇叭、乡政府信息网站等媒介，广泛宣传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目的意义、标准要求等，及时报道活动进展情况，采取多种形式，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到行动中来，形成人人关心、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健全机制，确保实效。各村要坚持问题导向、认真研究、勇于探索，努力建立健全民建、民管、民享的长效机制。推深做实信用治理，将农户落实门前“三包”等情况纳入乡风文明评议内容，运用好“红黑榜”，有效提高村民卫生保洁意识和参与自觉。修订“接地气”的村规民约，规范村民言行举止，改变影响村庄环境的不良行为。

附件1

渭桥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黄文轩、朱紫卫

副组长：汪国斌

成 员：查海芹 胡以承 程思雨 夏保平 叶青春

汪 健 吕夏雨 金 元 倪苏开

10个村村书记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督察组，办公室设在美丽乡村办，汪国斌任办公室主任，王双成、宋裕忠、谢俨、吴云燕、汪雯任成员，督查组设在乡纪检办公室，程思雨任办公室主任，程斌、庄雨惠、郜浩宇任成员。领导小组成员如有职务变动，则由新任相应职务自行替换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附件2

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责任分工

序号	工作任务	工作目标	责任单位
1		村内无私搭乱建现象；村内公共活动区域、闲置场地无乱堆乱放现象，农户院内外生产生活资料堆放整齐有序；畜禽散养得到有效管控，废弃畜禽圈舍、有色破损围挡及确无保留价值的残垣断壁得到及时清理。	各行政村 乡美丽乡村办
2	持续提升 村容村貌	无破损或废弃的广告牌，墙面、地面、电线杆、路灯等无乱涂乱画和无序张贴现象。	各行政村 乡文明办
3		公共基础设施管护到位，无严重破损现象，绿化地无杂草丛生现象。	各行政村 乡文明办
4		无违法占用耕地堆放建筑材料、生产资料（机械）、经营物品等现象。	各行政村 乡村建设办
5	持续强化 垃圾治理	无生活和建筑积存垃圾；无垃圾箱满溢、周围堆放、腐化黑臭等情况，无在垃圾箱内或露天焚烧垃圾等现象；环卫设施完好，无破损现象。	各行政村 乡文明办
6		无病死畜禽尸体、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和农作物秸秆等随意丢弃现象。	各行政村 乡环境保护办
7	持续推进 污水治理	无畜禽粪污直排、污水横流现象；河塘沟渠无漂浮物、淤积物，水体干净；污水处理设施无破损、正常运转；无黑臭水体现象。	各行政村 乡环境保护办
8	持续推进 农村改厕	公厕干净整洁、无设施破损现象，管护制度、人员上墙；卫生改厕无突出问题、厕所干净整洁；废弃旱厕和露天粪坑得到及时清理。	各行政村 乡美丽乡村办
9		河道内无垃圾及两侧无私搭乱建，无私自排污等行为。	各行政村 乡环境保护办
10	持续提升 沿河沿线 两侧环境	道路路肩、排水沟无散落垃圾、无材料乱堆乱放、无占用路肩毁绿种菜等行为，道路路域清洁美观。	各行政村 乡环境保护办
11		道路可视范围内无白色垃圾、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、有色废弃物围挡等杂物。	各行政村 乡文明办

附件3

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 现场评估内容及分值标准

（满分100分）

序号	评估内容	评估指标	分值	评估方式	计分办法
1	村容村貌 (50分)	村内无私搭乱建现象；村内公共活动区域、闲置场地无乱堆乱放现象，农户院内外生产生活资料堆放整齐有序。	20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
2		畜禽散养得到有效管控，废弃畜禽圈舍、有色破损围挡及确无保留价值的残垣断壁得到及时清理。	5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
		公共基础设施管护到位，无严重破损现象，绿化地无杂草丛生现象。	10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
3		无违法占用耕地堆放建筑材料、生产资料（机械）、经营物品等现象。	10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2分，扣完为止。
		无破损或废弃的广告牌，墙面、地面、电线杆、路灯等无乱涂乱画和无序张贴现象。	5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
4	垃圾治理 (15分)	无生活和建筑积存垃圾	8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
		无垃圾箱满溢、周围堆放、腐化黑臭等情况，无在垃圾箱内或露天焚烧垃圾等现象；环卫设施完好，无破损现象；无病死畜禽尸体、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和农作物秸秆等随意丢弃现象。	7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
5	污水治理 (10分)	无畜禽粪污直排、污水横流现象；河塘沟渠无漂浮物、淤积物，水体干净；污水处理设施无破损、正常运转；无黑臭水体现象。	10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，每发现1处畜禽养殖粪污乱排扣2分，扣完为止。
6	农村改厕 (10分)	公厕干净整洁、无设施破损现象，管护制度、人员上墙；卫生改厕无突出问题、厕所干净整洁；废弃旱厕和露天粪坑得到及时清理。	10	现场查看 入户走访 询问群众	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
7	沿河沿路 两侧环境 (15分)	河道内无垃圾及两侧无私搭乱建，无私自排污等行为；道路路肩、排水沟无散落垃圾、无材料乱堆乱放、无占用路肩毁绿种菜等行为，道路路域清洁美观；道路可视范围内无白色垃圾、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、有色废弃物围挡等杂物。	15	现场查看	每发现1处问题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

附件5

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“四大”行动排查问题整改清单

行政村名称（签字盖章）：

制表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号	问题地点	问题清单 (问题描述)	任务清单 (整改措施)	标准清单 (整改后效果)	责任清单		收销号 时 间	备注
					责任单位	整改时限		